

海南现代航运服务业发展规划研究

谈 判 文 件

采购单位：海南省交通运输厅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诚安广和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用户需求.....	1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2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19
第六章 评标办法.....	34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一. 采购条件

本项目为海南现代航运服务业发展规划研究，项目采购单位为海南省交通运输厅，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二. 采购项目名称

- 1、项目名称：海南现代航运服务业发展规划研究
- 2、采购编号：CAGH2019-004
- 3、本项目采购金额控制价为 800000.00 元，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控制价金额。
- 4、服务期：6 个月。

三.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者三证合一，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2019年8月至10月连续3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2019年8月至10月连续3个月的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具有水运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职称（需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项目负责人2019年8月至2019年10月的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

(5) 投标人近三年（2016年1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至少1个国内港口、航运、航运服务业发展战略研究或相关专题研究项目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6) 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7)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

1、时间：2019年12月5日至2019年12月9日8:30-17:00(节假日除外)。

2、谈判文件发售地点：海口市世贸东路2号世贸中心F栋5楼。

报名时需提交的材料(收加盖公章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如为法定代表人亲自购买的,仅须提供身份证)现场审查原件,收加盖公章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提供虚假材料的,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查。

3、谈判文件售价：¥300元/套(售后不退)。

4、投标保证金：¥5000元(大写：人民币伍仟元整)。

5、投标人提问截止时间：2019年12月9日17:00(北京时间)。

6、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9年12月9日17:00(北京时间)。

五、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19年12月10日9:30;

2、开标时间：2019年12月10日9:30。

3、开标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48号鸿泰大厦14层5号开标室

4、并在开标时提交电子版U盘、纸质版投标文件;

5、采购公告发布媒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海南省) 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六、采购代理公司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海南诚安广和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世贸东路2号世贸中心F栋5楼

联系电话：0898-68581569

联系人：袁工

七、采购单位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海南省交通运输厅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海府大道 49 号省政府办公楼 5 楼

联系电话：13876908608

联系人：王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名词解释

1.1 采购单位：海南省交通运输厅

1.2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诚安广和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1.3 投标人：已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谈判文件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及投标文件的投标单位。

2. 适用范围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谈判活动。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凡有能力按照本谈判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工程和服务的投标单位均为合格的投标人。

3.2 投标人参加本次公开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本谈判文件第一章“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3.3 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

4.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及报价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5. 谈判文件的约束力

5.1 投标人购买本谈判文件后如在三天内未对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意见，即视为接受了本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5.2 本谈判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6.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6.1 谈判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用户需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评标办法

请仔细检查谈判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投标人必须详阅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投标人若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谈判文件，将有可能导致谈判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7. 谈判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在收到谈判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三天之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分发给所有购买了此谈判文件的投标人。

8. 谈判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8.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均可对谈判文件用更正公告的方式进行修正。

8.2 对谈判文件的更正，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更正公告将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有约束力。

8.3 当谈判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8.4 投标人在收到更正公告后，应于一个工作日内正式书面回函采购代理机构。逾期不回的，采购代理机构视同投标人已收到更正公告。

8.5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谈判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本项目谈判文件的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编制。

9.2 若投标人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

应，将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10. 投标报价

10.1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0.2 总价中不得包含本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不得缺漏本文件所要求的内容。

10.3 中标候选人的报价不得超过控制价金额。

11. 投标保证金

11.1 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保证金金额见第一章规定。

11.2 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9年12月10日09:30（北京时间）。

保证金账户：

开户单位：海南诚安广和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海口国兴大道支行

帐号：4600 1002 5370 5250 0776

11.3 若投标人不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1.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1.4.1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其与采购单位签订了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退还工作由采购代理单位负责办理。

11.4.2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退还工作由采购代理单位负责办理。

11.5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的；

(2) 投标人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的；

(3)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4) 与采购单位、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向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谈判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 **60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2.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延期有效期要求而放弃投标，投标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延期有效期要求的投标人，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视同默认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3. 投标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3.1 投标文件壹式伍份，固定装订。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并附电子版 U 盘一份。

13.2 投标文件须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投标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3.3 投标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逐页签署和加盖投标人公章，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完全复印件。

13.4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修改处必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公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4.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专用袋（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电子版与正本密封在一起），并在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应加盖密封章。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海南诚安广和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海南现代航运服务业发展规划研究

项目编号：

注 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投 标 单 位：

联系人 姓名：

14.2 投标文件未按上述规定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15. 投标截止时间

15.1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15.2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请投标人自行查看。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单位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5.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五、开标及评标

16. 开标

16.1 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采购单位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投标人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签名及授权书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16.2 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6.3 开标时，投标人代表将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公布每份投标文件中“报价清单表”的内容，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16.4 若投标文件未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17. 谈判小组

谈判小组成员由从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家 3 名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该谈判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18. 评标

见“第六章 评标办法”。

六、授标及签约

19. 定标原则

19.1 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一至三人为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单位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

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谈判小组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单位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

19.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发布媒介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公示投标结果。

20. 质疑处理

投标人如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匿名或非书面形式或七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21. 中标通知

21.1 定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定标结果通知所有的投标人。

21.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后，应在规定时间内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中标通知书，并办理相关手续。

21.3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2. 签订合同

22.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单位签订中标合同,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投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2.2 谈判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3.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七、补充说明

1. 关于小微企业（投标人）产品参与投标

1.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提供其他企业制造的货物的，须提供其他企业合法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小微企业（供应商）是指符合《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通过投标提供该企业制造的货物，由该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1.2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

1.3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规定的扶持政策。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5 根据《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次招标优先选购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布的《节能环保产品目录》的标的物。

3. 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3.1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3.2 投标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3 投标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参与报价，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3.4 投标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响应，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4.注意事项

4.1 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列明标的物的技术要求是采购人基于实际工作需要而提出的基本需求，如果有专利、商标、品牌、规格型号等信息的，仅起技术说明、参考作用，不具有任何限制型，投标产品响应其指标性能要求即可。

4.2 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本项目采购需求中涉及国家规定的强制采购范围内产品，均应按照国家相关要求进行审核。不管招标文件是否要求，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未提供，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后果，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优先采购范围内的产品按招标文件约定执行。

4.3 如果没有特别声明或要求，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第三章 用户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中央 12 号文件”）：“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培育新动能”的改革任务，掌握海南现代航运服务业发展的条件和“瓶颈”，明确海南现代航运服务业的战略定位、发展目标、和产业取向，发挥航运服务在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交通强国建设中的先行作用，提出相应的发展思路、实施路径及政策创新建议，开展本次海南现代航运服务业发展规划研究项目。

二、工作目标

1. 通过全面调研，掌握海南现代航运服务业的发展条件和现状；
2. 建设自由贸易港背景下，发展海南航运服务业的重要意义和功能、需求分析；
3. 明确海南发展现代航运服务业的战略定位、发展方向和目标；
4. 明确海南现代航运服务业的产业选择，及不同阶段的发展思路、重点任务和实施路径；
5. 提出海南现代航运服务业发展中需要突破的法律法规限制和需要的政策支持，构建创新且见实效的政策框架。

三、工作内容

1. 海南现代航运服务业发展基础及现状评价；

2. 国际先进自由贸易港的航运服务业发展模式分析和经验借鉴；
3. 海南航运服务业发展环境和需求分析；
4. 海南现代航运服务业的战略定位和发展目标；
5. 推进海南现代航运服务业发展的重点领域和实施路径；
6. 创新、有实效的政策框架；
7. 保障措施。

四、工作时间安排

服务期：2019年12月至2020年5月（共6个月）。

五、工作成果报告

研究报告：《海南现代航运服务业发展规划研究》；《促进海南现代航运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方案（2020年-2035年）》；《促进海南海运业高质量发展规划》。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咨询服务协议书

_____（以下简称“甲方”）与_____（以下简称“乙方”）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甲方委托乙方提供_____（列委托服务内容）咨询服务，并已接受乙方为履行该服务所提出的建议书和其他报价等文件。

二、本协议书中的词语与所属的服务协议书条件及有关附件同义。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

①委托函或中标函；

②工程咨询服务协议书通用条件；

③工程咨询服务协议书专用条件；

④附件，即：

附件A——委托工程咨询服务范围；

附件B——甲方提供的职员、设备、设施和其他人员的服务；

附件C——报酬和支付；

附件D——乙方的人员与岗位；

⑤在实施过程中共同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四、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协议约定提供工程咨询相关服务。

五、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协议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本协议书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一份。副本陆____份，各执____叁____份。

本协议书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六、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订立地点_____。

甲方：

甲方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

地址：

开户银行：

帐号：

邮编：

电话：

电子信箱：

签于：年月日

乙方：

乙方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

地址：

开户银行：

帐号：

邮编：

电话：

电子信箱：

签于：年月日

见证单位：（盖章）

经办人签字：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海南现代航运服务业发展规划研究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目录

- 1、 投标函
- 2、 投标一览表
- 3、 投标人简介
- 4、 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证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等级证书及其他证明材料
- 5、 2019年8月至10月连续3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 6、 2019年8月至10月连续3个月的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
- 7、 近三年的经营生产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 8、 投标保证金凭证或者银行回执
- 9、 授权委托书
- 10、 法人代表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 11、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及证件材料
- 12、 项目业绩表
- 13、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它证明材料

注：

(a) 请投标人按照上述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投标文件，并按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b) 复印件需要加盖公章。

1、投标函

致：海南诚安广和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海南现代航运服务业发展规划研究（项目编号为：_____）的谈判文件要求，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单位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接受谈判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 2、我方同意按照谈判文件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____，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 3、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投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 4、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投标价的投标，即最低投标价不是成交的保证。
- 5、如果我方成交，我们将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投 标 人： _____（公章）

地 址： _____

邮 编：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签字）

职 务： _____

日 期： _____

3、投标人简介

<投标人自行填写>

.....

4、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或三证合一证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等级证书及其他
证明材料

<复印件加盖公章>

.....

5、2019年8月至10月连续3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

<复印件加盖公章>

.....

6、2019年8月至10月连续3个月的社会保障缴费记录

<复印件加盖公章>

.....

7、近三年的经营生产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海南诚安广和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生产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8、投标保证金凭证或银行回执

<复印件加盖公章>

.....

9、授权委托书

致：海南诚安广和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委托人：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 出生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所在单位：_____ 职务：_____

身 份 证：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兹委托受托人_____代表我方参加海南诚安广和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海南现代航运服务业发展规划研究（项目编号为：____）的采购活动，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1、参加投标活动；
- 2、出席开标评标会议；
- 3、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 4、负责合同的履行、服务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关事宜的洽谈和处理。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方均予以承认。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受托人 _____（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0、法人代表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复印件加盖公章>

.....

11、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及证明材料

<复印件加盖公章>

.....

12、项目业绩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项目金额	签约时间
1				
2				
3				
4				
5				
6				
7				
8				
...

注：根据要求提供业绩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的材料等应能反映其满足业绩要求的各项指标，未按要求提供的按废标处理。

报价人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13、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它证明材料

<投标人自行填写，例如单位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第六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办法

1、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谈判小组负责完成。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2、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的评审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投标人。

3、参加谈判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严格保密，确保竞争性谈判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谈判小组的正常工作。

二、评标程序和评标办法

评审程序分初步评审、谈判和推荐成交投标人。

评审流程如下：评标准备→初步评审→谈判及二次报价→推荐成交投标人。

1. 评标准备

截止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由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如无问题，由采购代理机构将投标文件移交谈判小组进行评标。评标前，谈判小组须推选出谈判小组组长，主持开展评标工作。

2. 初步评审

进入评审程序后，谈判小组先根据评标办法的规定和附表 1 的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谈判小组会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出现下列情况的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不满足采购需求而不能通过初步审查：

- 1) 不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 2)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未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
- 3) 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谈判保证金的；

- 4)工期或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 5)资格要求不满足资格条件的有重大负偏离的；
- 6) 谈判小组认为报价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的；
- 7) 不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的。

评标委员会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 1)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若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

初步评审采用“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符合要求的才能通过初步评审。

3.谈判及二次报价

谈判小组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及技术评估，并根据招标人的质量和服务要求，分别与各投标人进行单独谈判，同时要求投标人做出二次报价。

4.推荐成交投标人

谈判小组在“符合本次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根据质量和服
务均能满足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根据报价由低到高进行中标候选人排序，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
谈判报告。

三、谈判、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1、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投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止，凡与谈判、审查、
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人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谈
判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投标人日止，投标人不得与参加谈判、
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谈判评审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
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投标人方面向参与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
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四、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

宣布竞争性谈判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竞争性谈判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更技术方案或采购数量，如果投标人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获得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附表 1

初步评审表

项目名称：海南现代航运服务业发展规划研究

项目编号：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 (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1	投标人的资格	是否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			
2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未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			
3	谈判保证金	是否提交谈判保证金的			
4	服务期	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5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6	资格要求	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7	报价项目完整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			
8	其它	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 论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委签字：

附表：2

最后磋商报价表（二次报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单位代表签名 / 盖章 (法人或委托人)	
最终报价（二次报价）	¥： 大写：
其他	

注：1、磋商报价应包括磋商文件所规定的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

2、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报价，或者其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在开标时，供应商携带此最后磋商报价表，并盖好公章。开标现场招标代理工作人员通知开始最后磋商报价时，供应商方可填写最后磋商报价表，并递交招标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如未携带最后磋商报价表，视为放弃本项目投标。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